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 一、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二、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三、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容管理、数字化城管、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相关政策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2. 拟订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容管理、数字化城管、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方面的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 拟订城市维护费（不含道路部分）和专项经费的年度计划及资金划拨计划，并对使用情况实施监督；

4. 负责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不含高速公路及林地绿化，下同）养护的行业管理。指导协调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统筹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及提升行动。

5. 拟订户外广告设施（不含公交候车亭，下同）设置专项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统筹辖区户外广告设施管理工作，承担户外广告设施设置审批。

6. 负责区管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养护的管理工作，负责区管公园、道路绿化的改造提升工作。

7. 负责环境卫生、城市照明、户外广告设施、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养护行业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并承担监管责任。

8. 统筹指导全区数字化城管工作，统筹全区城管信息化、智慧化建设，负责区级数字化城管平台管理。

9. 统筹指导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组织业务培训及考核，组织开展全区性专项执法工作，牵头协调查处跨街道、重大、复杂案件。

10. 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11. 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内设机构有：办公室、法制科、执法监督科、市容管理科、园林科、环卫科。纳入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5 家，包括：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级）、深圳市光明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深圳市光明区市政服务中心、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中心、深圳市光明区垃圾分类处置中心。

二、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0,86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1.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128.02	二、外交支出	30	0.0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1	0.00
四、事业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五、经营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3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20.69
七、其他收入	7	0.09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87.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37.5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80,355.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409.5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76.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0.00
	23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80,989.44	本年支出合计	52	80,989.3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0.00	结余分配	53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61.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61.36
	27			55	
总计	28	81,050.71	总计	56	81,05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0,989.44	80,989.35	0.00	0.00	0.00	0.00	0.0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	1.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1	1.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1	1.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20.69	20.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1	8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61	87.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0	1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40	5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1	18.8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8	37.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9	1.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5.89	3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5.89	35.8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355.61	80,355.53	0.00	0.00	0.00	0.00	0.0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453.72	26,453.63	0.00	0.00	0.00	0.00	0.09
2120101	行政运行	1,082.92	1,082.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9.65	1,789.56	0.00	0.00	0.00	0.00	0.09
2120104	城管执法	1,670.54	1,670.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910.61	21,910.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773.87	23,77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773.87	23,77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128.02	30,128.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128.02	30,128.02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0,989.44	80,989.35	0.00	0.00	0.00	0.00	0.09
213	农林水支出	409.51	40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9.51	409.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20	33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99	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防灾减灾	56.19	5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13	12.1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72	7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72	7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3	3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69	40.6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989.35	2,162.31	78,827.0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	0.00	1.71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1	0.00	1.71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1	0.00	1.71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9	0.00	20.69	0.00	0.00	0.00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0.69	0.00	20.69	0.00	0.00	0.0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20.69	0.00	20.6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1	87.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61	87.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0	12.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40	56.4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1	18.8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8	0.00	37.58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9	0.00	1.69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9	0.00	1.69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5.89	0.00	35.89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5.89	0.00	35.89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0,355.53	1,997.97	78,357.55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453.63	1,997.97	24,455.66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082.92	1,082.92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9.56	0.00	1,789.56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1,670.54	0.00	1,670.54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910.61	915.05	20,995.56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773.87	0.00	23,773.87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773.87	0.00	23,773.87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0,989.35	2,162.31	78,827.04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0,128.02	0.00	30,128.02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0,128.02	0.00	30,128.02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9.51	0.00	409.51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9.51	0.00	409.51	0.00	0.00	0.00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20	0.00	337.2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99	0.00	3.99	0.00	0.00	0.00
2130234	防灾减灾	56.19	0.00	56.19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13	0.00	12.1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72	76.7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72	76.7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3	36.0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69	40.6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0,861.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1.71	1.7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128.02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20.69	20.69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7.61	87.61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37.58	37.58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80,355.53	50,227.50	30,128.0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409.51	409.51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76.72	76.72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0.00	0.00	0.00
	23			5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本年收入合计	24	80,989.35	本年支出合计	53	80,989.35	50,861.33	30,128.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16	1.16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16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80,990.51	总计	58	80,990.51	50,862.49	30,128.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861.33	2,162.31	48,699.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	0.00	1.71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1	0.00	1.71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71	0.00	1.7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9	0.00	20.69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20.69	0.00	20.69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20.69	0.00	20.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1	87.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7.61	87.61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40	12.4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40	56.4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1	18.81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8	0.00	37.5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69	0.00	1.69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69	0.00	1.6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5.89	0.00	35.89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5.89	0.00	35.8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227.50	1,997.97	48,229.5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6,453.63	1,997.97	24,455.66
2120101	行政运行	1,082.92	1,082.92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9.56	0.00	1,789.56
2120104	城管执法	1,670.54	0.00	1,670.5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861.33	2,162.31	48,699.0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910.61	915.05	20,995.56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773.87	0.00	23,773.8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3,773.87	0.00	23,773.87
213	农林水支出	409.51	0.00	409.51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9.51	0.00	409.51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20	0.00	337.2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99	0.00	3.99
2130234	防灾减灾	56.19	0.00	56.1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2.13	0.00	12.1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72	76.7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72	76.7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03	36.0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40.69	40.6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6.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45.84	30201	办公费	94.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30.06	30202	印刷费	9.6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0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2.55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82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4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1	30207	邮电费	2.6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0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0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5.85	30214	租赁费	26.1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4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5.8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2.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8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5.42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2.3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9.3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7			
人员经费合计		1,789.29	公用经费合计					373.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0.00	0.00	155.00	57.00	98.00	5.00	38.07	0.00	38.07	0.00	38.0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30,128.02	30,128.02	0.00	30,128.0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0,128.02	30,128.02	0.00	30,128.02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128.02	30,128.02	0.00	30,128.02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30,128.02	30,128.02	0.00	30,128.0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总收入 81,050.7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80,989.44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1.28 万元。2019 年度总支出 81,050.71 万元，包括：本年支出 80,989.35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1.36 万元。

与 2018 年度 118,100.23 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7,049.52 万元，下降 31.37%，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新开工建设的项目较 2018 年减少，且 2018 年开工建设的项目 2019 年仅支付结算款；二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划出单位预算经费 927.8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80,989.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09,89.35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0.09 万元，占 0.01%。与 2018 年决算数 118,038.95 万元相比减少 37,049.6 万元，下降 31.39%，主要原因同（一）所述。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80,989.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62.31 万元，占 2.67%；项目支出 78,827.04 万元，占 97.33%。与 2018 年决算数 118,038.95 相比减少 37,049.6 万元，下降 31.39%，主要原因同（一）所述。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总收入 80,990.5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861.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128.02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6 万元。2019 年度财政拨款总支出 80,990.5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861.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128.02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6 万元。

与 2019 年年初预算数 133,712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2,722.65 万元，下降 39.43%。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新开工建设的项目较 2018 年减少，且 2018 年开工建设的项目 2019 年仅支付结算款；二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划减经费 927.8 万元；三是街道办事处城市品质提升经费、公园建设经费年初安排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年中执行过程中二次分配至各使用单位。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861.33 万元，较 2019 年预算数 63,456 万元减少 12,594.67 万元，下降 19.85%，主要原因同（四）所述。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861.3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 万元，占 0.003%；

科学技术支出 20.69 万元，占 0.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61 万元，占 0.17%；卫生健康支出 37.58 万元，占 0.07%；城乡社区支出 502,27.5 万元，占 98.75%；农林水支出 409.51 万元，占 0.81%；住房保障支出 76.72 万元，占 0.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62.3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89.29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公用经费 373.02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38.07 万元，与 2018 年决算数 75.1 万元相比减少 37.03 万元，下降 49.31%；与 2019 年预算数 130 万元相比减少 91.93 万元，下降 70.72%。2019 年决算数比 2018 年决算数、2019 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减少划出单位的“三公”经费，二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开支。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数为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 0，公

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数为 38.07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

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实际零基预算，在实际执行过程中根据外事部门审定的计划动态调配使用，2019 年无因公出国（境），因此 2019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0，与 2018 年持平。

（2）公务接待费

2019 年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与 2018 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发生公务接待 0 批、0 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9 年初预算金额为 160 万元，支出决算 38.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7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38.07 万元，占比 100%，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占比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 2018 年决算数 75.1 万元相比减少 37.03 万元，减少了 49.31%。2019 年决算数 2018 年决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

2019 年末购置公务用车，年末共有车辆 13 辆。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38.07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128.02 万元，

较 2019 年预算数 70,256 万元减少 40,127.98 万元，下降 57.12%，主要原因街道办事处城市品质提升建设项目经费、公园建设项目经费年初安排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年中执行过程中二次分配至各使用单位。

（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深圳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全面开展 2019 年度“三本”预算绩效自评，包括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和项目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8 个，共涉及财政资金 27,46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荔湖公园”等 18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财政资金 60,125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资金总额的 100%。

深圳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结合重点履职或重大民生项目开展情况，组织对“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7,61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实施顺利，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2.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2019 年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安排 133,7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63,456 万元，政府

性基金预算 70,25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主要工作任务和履职目标总体完成，并取得较大的成绩。发现的主要问题：资金使用未按计划执行，年初预定的建设进度未能如期完成，已完工项目审计决算进度缓慢；预算实施监控不够到位，部分项目未对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目标执行过程进行完善与优化。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督促推进项目执行进度与审计决算进度，落实预算执行考核机制，每月进行考核监督；重视并稳抓预算监控工作，结合项目实施进度及时调整绩效目标。

3.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9 年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市政设施管养经费”等 1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绩效情况自评表，详见附件 1。

（1）市政设施管养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4,879 万元，执行数 14,042.2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4.37%，自评得分 88.43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建立垃圾分类九大类分流体系，全区日产生活垃圾约 1400 吨，日均生活垃圾分流分类回收量 120 吨，市场回收 300 吨，回收利用率 30%，在城中村、中小学、公共场所等各类场所设置分类桶共 584 组，基本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全年未出现“垃圾围城”现象。完成 68 条市政道路的清扫保洁工作，完成 20 余次重大公务活动保洁应急保障。完成 66 条道路、18517 盏路灯、70 座箱变的管养，利用照明监控（三遥）系统，实现了远程

开关、实时监控，提高了恶劣天气、大面积灭灯、起火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完成市政道路绿化管养、公园广场及绿道管养工作，完成 54 条道路、8 个公园、2 条绿道的综合管养，涉及管养面积超过 407 万平方米，提高了城市绿化档次，达到了绿化、净化、美化环境的效果，为公众游览、观赏、休憩、开展科学文化及锻炼身体提供了良好的环境。打造龙大高速光明出口、光明大道与科裕路交叉路口、凤举路与光明大道交叉路口等花园路口 6 处，科学实施簕杜鹃促花工作，实现了天桥和造型簕杜鹃开花率达 90%以上；70 周年庆祝活动期间打造景观节点 39 个，悬挂国旗 11352 面，利用楼宇媒体播放国庆宣传画面，营造了热烈、喜庆、祥和的国庆节日氛围；以欢度春节为主题，开展全区春节景观节点摆花 45 处，在光明大道、观光路、光侨路、华夏路等主次干道沿线悬挂灯笼 24095 个；在华侨城光明小镇·欢乐田园、公明红木小镇和光明迳口社区举办光明区 2020 年迎春花市，为广大市民量身打造了集花市、美食、年货购物、文化休闲娱乐等于一体的新春嘉年华活动，传承中国传统年俗文化。

（2）生活垃圾处理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617 万元，执行数 7,612.8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4%，自评得分 95.5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生活垃圾处理量 37.82 万吨，外运垃圾渗滤液处理量 9.6262 万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37.82 万吨，无害化处理率 100%，生活垃圾处理实现日产日清。

（3）环卫爱卫综合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

预算数 1,324 万元,执行数 1,016.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76.8%,自评得分 95.54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区清扫清运大标段由 59 个整合至 24 个,基本实现清扫清运大标段一体化目标。全年共上报发现环卫问题 84967 件,月均处理案件达 7000 余件,办理结案率 97.70%。开展“治脏治乱”“五大行动”等环境卫生提升专项行动,建立了全覆盖、常态化、精细化、严执法的环境卫生管理模式。完成年花年桔回收处理,收运覆盖及资源化利用率均达 100%。共预约回收 144724 盆,回植 2218 棵,年花年桔回收利用量 327.9 吨。完成废电池和废灯管等有害垃圾回收处理(暂存),共 3.89 吨。高标准推进光明能源生态园、光明环境园项目建设,全力打造全市垃圾分类处理示范基地,全年召开工作例会 13 次,开展现场参观学习 28 次、知识讲座 4 场,参与科普宣传人数达 1250 人。光明区生活垃圾分类教育体验馆 2019 年来共接待市内外参观交流学习团 122 批次,约 3600 人次参观学习。开展“关爱环卫工人”系列活动 7 次,2019 年光明区环境卫生指数测评、公厕环境指数及城中村环境卫生指数测评分别位列全市第二、第三、第三。制定公厕管理系列文件,明确管理标准和职责,每周组织开展“大检查大执法百日行动之‘周三查公厕’活动”,全年发现并整改各类公厕环境卫生脏乱差问题 1176 处。全年完成 12 次市容环境综合提升工作考核,共审批户外广告许可 39 宗,成功备案 513 宗,

重点突出城中村整治工作，各街道城中村“环境长”行走 2209 次，发现问题 9936 处，解决问题 9925 处，“环境清洁日”参与人数累计 32668 人次，清理垃圾 885.717 吨。

（4）城市景观管理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17 万元，执行数 628.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87.6%，自评得分 99.13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采用“容缺后补”审批模式为全区重点项目开辟快速绿色通道，共办理占用绿化审批 58 宗（包含容缺受理 30 宗），完成 100 个建设项目的工程档案整理工作，有效地规范了项目建设管理。全年建设公园 63 个，面积 360 万平方米，建设街心花园 12 个、花漾街区 6 个，全区公园总数达到 213 个，面积 1360 万平方米，人均公园绿地面积由 2018 年的 16.92 平方米提升至 21.76 平方米，超全市平均水平 5.81 平方米，公园之区初具规模。统筹全区 146 条道路的绿化景观提升。完成凤举路、华裕路、侨凯路等 20 条道路绿化提升，打造完成松白路、凤举路和周家大道等 3 条特色花卉景观大道，完成立体绿化总量 2.89 万平方米，圆满完成 2019 年光明区“美丽深圳绿化提升行动”各项任务指标。全力推进光侨路、公常路沿线和中山大学深圳校区周边环境美化提升，道路绿化网格初具规模。推进新湖核心区微改造，辐射科学城、中山大学、中大附七、天安云谷等市区重点项目，投资 61.2 亿元改造提升科学城门户区域，全面推进新湖核心区微改造，项目共 36 个，目前已完工 2 个，已开工 11 个，开展前期工作 23 个，为打造宜居宜业营商奠定环境基础。

(5) 行政执法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80.85 万元，执行数 280.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共立案 2955 宗，罚款 604 万元，罚款额同比增长 49.50%，城管执法办案量位居全市前列，是全市唯一实现连续三年无行政诉讼、行政复议的行政区，市容秩序考核排名全市第二。拆除立柱广告牌 7 块，成为全市第三个无立柱广告的区。整治共享单车，规范单车停放 17920 辆，清理损坏车辆 8408 辆。净化人行道，提前半年完成全区 187 条人行道净化工作。进一步规范养犬管理，开展不文明养犬执法整治立案 382 宗，利用“美丽深圳公众号”登记养犬 7484 宗，按期完成物业小区“十个一”养犬管理模式试点工作。组织各街道执法队集中开展“六乱一超”“黑煤气”和泥头车等整治行动，六乱一超”共立案 1130 宗，罚款 57.1 万元，拆除乱搭建 10994 处、190370 平方米。督导各街道执法队开展“黑煤气”专项整治统一执法日行动 27 次，共查处“黑煤气”569 宗，查处“黑煤气”2702 瓶。开展泥头车专项整治统一执法日行动 26 次，共检查泥头车 30395 次，立 666 宗，罚款 277.33 万元。

(6) 数字化城管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264 万元，执行数 1,237.6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92%，自评得分 96.7 分。2019 年通过智慧立案 203160 宗，同比增加 59.93%。其中数字化城管平台共立案案件 118193 宗，结

案率达 94.75%，公众投诉案件 10185 宗，结案率达 96.54%，群众满意度进一步提升；环卫精细化管理平台共立案案件 84967 宗，结案率达 97.70%。出台《深圳市光明区井盖建设和管理办法（试行）》，成为全市第一个出台井盖管理规范性文件文件的区。

(7)城市品质提升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35 万元，执行数 426.2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99%，自评得分 98.79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超额完成 49 个城中村治理任务，优秀率达到 100%，总体奖补金额约 16 亿元，获得奖补金额全市最多。分两批完成 2019 年的 27 个城中村复核验收，提前启动 2020 年 18 个城中村治理工作。通过治理，有效消除多年存在的安全隐患，共建成门禁 13060 套，消防站 117 个，消火栓 485 个，漏电保护 21.99 万个，燃气地下管 78 公里，剪除三线 3680 公里，排水管道 209 公里，建成公园广场 62 个，建成停车场 66 个，增加停车位 4588 个，显著改善城中村“脏乱差”环境面貌，有效降低城中村各类安全隐患，将城中村综合治理打造为光明名片，成为全市样板和典范。统筹推进大美特色村落试点建设工作，督导各街道充分挖掘示范村特色和生态优势，因地制宜开展软环境提升，将地面、立面、灯光、绿化等进行一体化设计打造，已完成 6 个街道大美特色村落示范点选址工作（公明街道大美特色村落纳入碧道建设），其中 5 个大美特色村落项目已

全面进入施工阶段。

(8)城市管理综合事务经费**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26 万元，执行数 390.16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59%，自评得分 97.16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018 年绩效自评，涉及 18 个项目；完成 2019 年固定资产管理工作、涉及资产 2264 件，完成 2008-2018 年档案整理工作，涉及档案文件 13132 件，完成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安全风险评估及“十四五”规划编制、2019 年法律咨询等工作，有效地提升了行政运行效率。

4.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19 年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对 2019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中属于城乡社区事务领域的重点支出于 2019 年 6 月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7,617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具体详见《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

(二)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3.0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3.68 万元，降低 8.28%。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机构改革划出单位的公用经费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504.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0.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95.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828.2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727.8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076.5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4.7%。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车辆 1 辆，其他车辆为移动公厕车。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机构改革方案》（粤机发〔2019〕21 号）文件，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局更名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原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局的爱国卫生运动工作职责划入新组建的深圳市光明区卫生健康局，原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局的森林防火职责、森林防火指挥部的职责划入新组建的深圳市光明区应急管理局。上述机构改革，撤销了深圳市光明区数字化城管中心。

填报过程中数据已四舍五入，导致部分数据存在细微差异。

四、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当年从区级财政取得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主要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城市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九）科学技术支出：反映政府科学技术事务支出，主要用于政府信息化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策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求助等。如行政机关开支的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在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包括卫生健康管理事务、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中医药、计划生育事务、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下周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医疗救助、优抚对象医疗、医疗保障管理事务等。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反映政府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包括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城乡社区住宅、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建设市场与监督支出、其他城乡社区支出等。如城市管理部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城市管理事务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主要用于森林资源培育、林业技术推广、森林资源管理、保护和监测、林业自然保护区管理和野生动植保护、湿地保护、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工程与项目管理、林业执法监督、林业对外合作交流、林业法规政策制定和宣传、林区公共事务管理等工作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管养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垃圾分类处置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0	750	530	425.79	10	80%	8
	其中:财政拨款	750	750	530	425.79	-	80%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区餐厨垃圾收运工作				全年餐厨垃圾正常收运处理,无出现“垃圾围城”现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餐厨垃圾日收运处理量	100 吨	日均处理 38.15 吨	20	8	原因:我区餐厨垃圾特许经营企业,没有餐厨垃圾处理能力,只能通过协调其他区处理。收运处理严重受限。措施:加快推进光明环境园建设。
		质量	居民餐厨垃圾和厨余垃圾投诉控制量	30 件以下	35 件	20	17.5	原因:我区餐厨垃圾特许经营企业,没有餐厨垃圾处理能力,只能通过协调其他区处理。收运处理严重受限,收运不及时。
		时效	居民餐厨垃圾和厨余垃圾收运处理及时性	日产日清	未完成做到日产日清	10	5	原因:我区餐厨垃圾特许经营企业,没有餐厨垃圾处理能力,只能通过协调其他区处理。收运处理严重受限,收运不及时。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城市	提升	提升	10	5	原因:餐厨垃圾收运

		环境，提升 投资环境增 长					处理受限，无法及时 清运餐厨、厨余垃圾
	社会效益	改善光明 区环境，提 升居民居住 环境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减少餐厨 垃圾厨余垃 圾的积存	改善环 境	基本改 善	5	2. 5	原因：我区餐厨垃圾 特许经营企业，没有 餐厨垃圾处理能力， 只能通过协调其他区 处理。收运处理严重 受限。无法做到餐厨、 厨余垃圾应收尽收。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有利于可持 续发展：	有利 于社 区持 续发 展	有利 于社 区持 续发 展	5	5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7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管养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政服务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23	8401	7668.44	10	91.28%	9.128
	其中：财政拨款		6023	8401	7668.44	-	91.28%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大力度推进清扫保洁及城市照明管养工作，市政设施维护工作，完成绩效考核。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清扫保洁道路数量	清扫保洁道路数量>65 条	已完成，2019 年清扫保洁管养 68 条道路	10	9	部分路段未接管。
			管养路灯灯具数量	管养路灯灯具数量约 1.8 万盏。	已完成，2019 年管养路灯约 1.8 万盏。	10	9	部分路段未接管。
		质量	道路清扫保洁合格率（%）	按照合同约定清扫保洁率率>90%。	已完成，19 年年度清扫保洁率为 98%。	10	10	
			路灯管养合格率（%）	按照合同约定亮灯率率>90%。	已完成，19 年年度亮灯率 97%	10	10	
		时效	区管道路清扫保洁及时性	每日保洁	每日完成清扫保洁率	10	10	

				100%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	8	
		社会效益	提升城市照明水平	有效提升照明效果	已完成，2019 年路灯亮灯率为 97%，保障居民安全出行	8	8	
		生态效益	提升全区环境水平	有效提升保洁力度	已完成，2019 年年清扫保洁率约为 98%，有效提升区环境卫生水平。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持续发展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0%	10	9	市民、企业满意度未达到 100%，2019 年收到 3 宗投诉件，均已整改
总分						100	95.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市政设施管养		项目类别		常规（√）一次性（）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59	6470	5948	10	92%	9.2
	其中：财政拨款		9059	6470	5948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光明区整体环境水平				全区环境整体水平明显提升，改善道路绿化、公园广场及绿道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道路绿化管养面积	约 259 万平方米	管养面积 250 万平方米，已完成目标	10	8	
			公园、广场管养面积	约 147 万平方米	管养面积 147 万平方米	10	10	
			绿道管养面积	约 49.5 万平方米	管养面积 49.5 万平方米	10	10	
		质量	提高城市绿化档次，使绿地整洁美观，树木花草茂盛，充分发挥其绿化、净化美化环境的效果	按进度完成	已按照进度完成	5	5	
			为公众提供游览、观赏、休憩、开展科学文化及锻炼身体等活动，有较完善的设施	按进度完成	已按照进度完成	5	5	

			和良好的绿化环境					
		时效	完成年度市政设施（道路绿化、及绿道）管养工作	按进度完成	已按照进度完成	5	5	
			为公众提供游览、观赏、休憩、开展科学文化及锻炼身体等活动，有较完善的设施和良好的绿化环境完成年度市政设施（公园、广场）管养工作	按进度完成	已按照进度完成	5	5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7	
		社会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7	
		生态效益	改善道路绿化、公园广场及绿道环境	改善	改善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新区生态环境对居民生活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持续影响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广大群众满意度	提升	提升	10	10	
	总分					100	99.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处理费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85	7617	7612.81	10	99.94%	10
	其中：财政拨款		6185	7617	7612.81	-	99.94%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无害化处理全区所产生的生活垃圾，保障区生活垃圾处理正常运行，确保整体环境干净、整洁。				年生活垃圾均已实现无害化处理，保障了全区整体环境的干净、整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生活垃圾处理量	37.8 万吨	37.82 万吨	8	8	
			外运垃圾渗滤液处理量	18 万吨	9.6262 万吨	8	6	预算编制不准确，结合工作计划，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质量	垃圾清运投诉整改率（%）	100%	100%	8	8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8	8	
			无主垃圾投诉数（次）	0	0	8	8	
			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投诉控制量（吨）	0	0	5	5	
		时效	生活垃圾处理及时性	日产日清	日产日清	5	5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城市环境影响	有效提升区市容环境整体水平。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周边空气质	提升	提升	10	10	

			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环境效果	长期	基本完成	10	9.5	原因：环境卫生动态性强，呈现“一抓就好，一松就差”现象。 改进措施：全面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和巩固城市市容环境工作成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企业满意度	100%	98%	10	8	原因：指标设置有待优化 改进措施：根据实际情况设置指标，提高指标设置的合理性。
总分						100	95.5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环卫爱卫综合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垃圾分类处置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47	765	556.1	10	72.6%	7.2
	其中：财政拨款		1247	765	556.1	10	72.6%	7.2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垃圾分类垃圾年度工作，实现资源化利用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年花年桔收运处理	回收年花年桔 140000 盆，回收花盆 120000 个，花架 150000 根，移植培育 2210 棵减量 320 吨	回收年花年桔 144724 盆，约 332.9 吨，回收花盆 127678 个，花架 154269 根，移植培育 2218 棵减量 327.9 吨	10	10	
			有害垃圾收运及处理	光明区所有有害垃圾每季度至少覆盖一次收运	完成每季度一次覆盖收运	10	10	
			光明区生活垃圾分类教育体验馆日常运营及维护	接待居民参观 100 批次及日常运行管理	全年接待 122 批次参观	10	10	
			光明区生活	完成 25 个小	完成 59 个小	10	6	玻金塑纸

			垃圾分类专项服务，包含示范创建、垃圾分类宣传及玻金塑纸收运处理	区、32 所学校、34 个单位创建、玻金塑纸收运全年不少于 2900 吨以及宣传活动等工作	区、112 所学校(含幼儿园)、102 个单位创建、玻金塑纸收运 1688.9 吨以及宣传活动等工作			收运没有完成预期收运量，加强考核监督，扩大收运范围，做的应收尽收。
		质量	智能运营及维护达到合同验收标准指标 1:	完成达到合同验收标准	完成	5	5	
		时效	智能运营及维护按照合同时间完成指标 1:	完成按照合同时间完成	完成	5	5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提升区城市环境，提升投资环境增长:	提升	提升	10	10	
		社会效益	改善光明区环境，提升居民居住环境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减少生活垃圾产生量，实现资源化利用。	减少	减少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有利于社区持续发展	有利于社区持续发展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95%	满意 95%	10	10	
	总分					100	93.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环卫爱卫综合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一次性（）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政服务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1	247	149.09	10	60.36%	6.036
	其中：财政拨款		151	247	149.09	-	60.36%	
	其他资金		0	0	0	-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市政管理、区属管养市政道路病媒生物消杀、封场余泥渣土场巡查监测绩效考核。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	渣土场变形监测	大于 24 次	21	10	8.75	已完成，每个月进行 2 次监测，已完成 21 次监测
			病媒生物消杀率	100%	100%	20	20	
		质量	完成及验收效果的评价	完成市容环境绩效考核。	已完成，每月如期完成市容环境考核。	10	10	
			时效	合同执行程度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规划项目完成进度是否与合同时间节点一致。	已完成	10	10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降低因病媒生物导致的居民健康支出	有效减少。	有效减少	8	8	
		社会效益	提高城市形	提升	提升	8	8	

			象，提升城市品位的作用					
		生态效益	有效提高消杀场地周边的环境质量	提高	提高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环境持续发展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0%	10	9	满意度未达到 100%，2019 年收到 3 宗投诉件，均已整改回复
总分						100	93.79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环卫爱卫综合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容管理科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			
项目资金（万元）	86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6	86	85.73	10	99.68	9.68
	其中：财政拨款		86	86	85.73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市容环境综合提升工作考核月评制度，全年完成 12 次考核，提升市容环境。				已完成全年完成 12 次市容环境综合提升工作考核，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调整，促进市容环境提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市容环境综合提升工作考核	检查每月 1 次，全年 12 次	已完成检查每月 1 次，全年 12 次	20	20	
		质量	市容环境综合提升工作考核	有效提升区市容环境整体水平	区市容环境整体水平提升	15	13	考核范围存在不够全面，部分城中村背街小巷存在个别市容环境问题，下一步将加强管理，提升考核质量，对考核方案进一步优化。
		时效	市容环境综合提升每月工作考核	每月一次按时开展	每月一次按时开展	15	15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10	10	
		社会效益	市容环境综合提升工作考核	有效改善区市容环境	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	促进全区环境整治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8%	10	9	部分考核中发现的问题未能及时整改，下一步将加强问题整治工作。
总分						100	97.68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环卫爱卫综合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226	225.8492	10	99.93%	9.5
	其中：财政拨款		120	226	225.8492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光明区整体环境卫生水平。				全区环境卫生整体水平显著提升，光明区环境卫生指数测评、公厕环境指数测评分别位列全市第二、第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	开展“关爱环卫工人”系列活动次数	≥3 次	7 次	5	5	
		质量	合同执行程度	项目完成进度是与合同时间节点一致。	已完成	5	5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5	5	
			垃圾清运投诉整改率（%）	100%	100%	5	5	
	产出目标		市公共厕所环境指数测评排名	在全市十个区（新区）中排名前五	2019 年光明区在全市十个区（新区）中排名第三。	5	5	
			市环境卫生指数测评排名	在全市十个区（新区）中排名前五	2019 年光明区在全市 10 个区（新区）中排名第二。	5	5	

			无主垃圾投诉数（次）	零投诉	零投诉	5	5	
			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投诉控制量	零投诉	零投诉	5	5	
		时效	卫生洁化处理及时性	日产日清	日产日清	5	5	
			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投诉处理及时性	日产日清	日产日清	5	5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	8	
		社会效益	城市环境影响	有效提升区市容环境整体水平。	有效提升	7	7	
		生态效益	周边空气质量	提升	提升	8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效果的持续性	持续提升综合环境水平。	综合环境水平逐年提升。	7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区市容环境满意度	100%	95%	10	8	原因：指标设置有待优化 改进措施：根据实际情况设置指标，提高指标设置的合理性。
	总分					100	97.5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城市景观管理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一次性（）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园林科				
项目周期	一 年		项目属性		新增（）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0	510	421.09	10	82.57%	8.25	
	其中：财政拨款		510	510	421.09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节日装扮灯笼数量≥3000个，立体花坛数量≥2座，有效提升城市节日氛围。				节日装扮灯笼数量≥3000个，立体花坛数量≥2座，有效提升城市节日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节日装扮灯笼数量	≥3000个	>3000个	10	10		
			节日装扮立体花坛数量	≥2座	>2座	10	10		
			节日装扮国旗数量	≥3000面	>3000面	10	10		
		质量	节日装扮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灯笼夜间的亮灯率	不低于97%	不低于97%	5	5		
		时效	项目按照合同时间节点完成节日装扮	已按照合同时间节点完成节日装扮	已按照合同时间节点完成节日装扮	5	5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促进周边商户经济增长	增长	增长	10	10	
			社会效益	城市节日氛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辖区特色形象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群众满意度	基本满意	基本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8.25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城市景观管理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一次性（）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园林绿化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延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0	207	207	1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0	207	207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中心正常运转。				已完成中心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合同执行程度	按照合同时间节点完成月100个项目	已完成约100个项目	15	15	
			工程档案案管理量	约100个项目	已完成约100个项目	15	15	
		质量	完成及验收效果的评价	完成工程档案案管理100%	10	10		
			时效	专家、加班费拨付及时性	及时支付	及时支付	10	10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5	
		社会效益	群众生活幸福度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群众生活舒适度	持续增进	持续增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提升	提升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行政执法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一次性（）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执法监督科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8 万元	280.85 万元	280.85 万元	10	1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08 万元	280.85 万元	280.85 万元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扣车场管理、城管执法系统培训、律师驻队、有序光明考核购买服务、城管综合执法(含养犬管理)等工作。完成外立面刷新美化，清理整治乱搭建和户外广告，清拆城市家具，确保整体环境干净、整洁、美观。				各项工作正常进行。立面刷新工程正常完工，全年清理整治乱搭建、户外广告、城市家具工作略有成效，未出现严重影响市容市貌现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户外广告清拆量	应急服务	应急服务	5	5	
			建筑立面清洗、刷新量	应急服务	2151.3 平方米	5	5	
			乱搭建整治量	应急服务	应急服务	5	5	
			城市家具清拆量	应急服务	应急服务	5	5	
		质量	户外广告投诉清拆率	100%	100%	5	5	
			建筑立面刷新质量	应急服务	应急服务	5	5	
			乱搭建投诉整改率	100%	100%	5	5	
			城市家具投诉清拆率	100%	100%	5	5	
		时效	投诉处理及时性	规定时限内处理并反馈	规定时限内处理并反馈	5	5	

		立面刷新工程完工时间	1年内完工	1年内完工	5	5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社会效益	城市环境影响	有效提升区市容环境整体水平	有效提升区市容环境整体水平	10	10	
		查处违法行为	有效抑制相关违法行为	部分有效抑制相关违法行为	10	9	原因：因该违法行为成本较低，有一定回潮几率 改进措施：全面加强城管执法整治力度。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环境效果	长期效果	中长期效果	10	9	原因：违法整治动态性强，呈现“一抓就好，一松就差”现象。 改进措施：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执法整治力度，保障城市市容环境工作成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街道执法队满意度	100%	80%	10	8	原因：部分市民对一些正常执法行为不太理解。 改进措施：继续加强与市民的沟通协调，提高市民满意度
总分					100	96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数字化城管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一次性（）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市容管理科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1264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0	1264	1237.67	10	97.92	9.7
	其中：财政拨款		1050	1264	1237.67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市对区数字化信息采集工作有关任务，城市管理基础数据普查清扫保洁面积测绘 2108 万平方米，园林绿化 320 万平方米（不含公园）工作，对光侨路部分沿线高压电箱围挡进行提升，完成户外广告前期工作。				已完成市对区数字化信息采集工作有关任务，城市管理基础数据普查清扫保洁面积测绘 2108 万平方米，园林绿化 320 万平方米（不含公园）工作，光侨路部分沿线高压电箱围挡已进行提升，已完成户外广告前期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信息采集覆盖面积	156 平方公里 巡查采集	156 平方公里 巡查采集	10	10	
			信息采集案件数量	年采集案件约 9 万宗	11 万宗	10	10	
			测绘管养面积	清扫保洁面积测绘 2108 万平方米，园林绿化 320 万平方米（不含公园）	清扫保洁面积测绘 2108 万平方米，园林绿化 320 万平方米（不含公园）	10	10	
		质量	沿线道路	提升	提升	5	5	

			市容景观提升					
			系统更新、管理和维护	按工作开展要求完成	已完成	5	5	
			采集全区城市管理出现的事、部件问题	按工作开展要求完成	已完成	5	3	问题处置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将及时督促有关责任单位按期整改。
		时效	完成年度数字化城管工作进度	100%	100%	5	5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2: 沿线道路市容景观提升，提升居民幸福指数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促进全区市容环境提升	提升	提升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3.74%	10	9	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公众满意度 93.74%，下一步将提升案件处置率，加强公众满意度。
	总分					100	96.7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城市品质提升工作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城市环境品质提升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435	426.26	10	97.99%	9.79
	其中：财政拨款		100	435	426.26	—	97.99%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城市品质提升日常管理工作正常运行。				全年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统辖城市品质项目数量	88 个	136 个	10	10	
			统辖城中村整治项目数量	47 个	47 个	10	10	
		质量	2018 年 49 个城中村复核验收通过率	>50%	100%	10	10	
			社区环境达标率	100%	98%	10	10	
		时效	项目执行进度偏离度	0	0	10	10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0	10	
		社会效益	城市形象影响	提升	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社区环境优化率	100%	10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8%	10	9	原因：指标设置有待优化 改进措施：根据实际情况设置指标，提高指标设置的合理性。
总分						100	98.79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19 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综合事务经费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办公室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5	426	390.156643	10	91.59%	9.16	
	其中：财政拨款	465	426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办公室日常工作正常运行。				已完成绩效自评、固定资产管理、档案整理、绿植配送及管护、安全风险评估、“十四五”规划编制等日常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城市管理工作宣传次数	60 次	120	10	10	无
		质量	城市管理工作宣传被引用次数	≥3 次	10	10	10	无
			各级别宣传媒体报道比率	10%	10%	10	10	无
			时效指标	项目执行进度偏离度	0	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 项目总金额	≤ 465 万元	390.156643	10	10	无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0	无
		社会效益	提高市民宜居程度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30	28	无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及企业平均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7.16	

附件 2

2019 年度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支出绩效 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生活垃圾处理费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负责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
（三）项目绩效目标.....	6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6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6
（二）项目绩效分析.....	8
三、存在的问题.....	11
（一）绩效目标监管不到位.....	11
四、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11
（一）提升绩效监管工作质量.....	12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工作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一项重要举措，也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促进经济社会统筹协调发展、改善居民生产生活条件的必然要求，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人民生活水平的迅速提高，城市生活垃圾激增，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日益明显。近年来，光明区平均每年产生的生活垃圾量高达 35 万吨，由于目前光明区暂无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根据深圳市政府统一部署，光明区生活垃圾主要运往宝安区老虎坑环境园进行全量无害化处理。为保障光明区生活垃圾正常收运及无害化处理，历年均有设立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因此，具备项目立项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2. 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根据《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深光办发〔2019〕30号），我局环卫科主要职责为：负责环境卫生、城市照明养护的行业管理，并拟订环境卫生、城市照明、环卫设施的管理标准和发展规划。监督指导垃圾处理、环卫设施管理工作。负责我

局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照明改造提升工程前期工作。按照职责分工，“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由我局环卫科负责管理并组织实施。

3.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全年总体目标为实现全区所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全量无害化处理，保障区生活垃圾处理正常运行，确保整体环境干净、整洁。具体包括两项实施内容：一项为我区日常生活垃圾处理，并逐步推进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建设前期工作，保障生活垃圾实现日产日清，预期实现生活垃圾处理量达到 37.8 万吨，实际完成生活垃圾处理量为 37.82 万吨，工作完成率为 100%；另一项为垃圾渗滤液外运处理，预期实现外运垃圾渗滤液处理量 18 万吨，实际完成外运垃圾渗滤液处理量 9.6262 万吨，工作完成率为 53.48%，导致执行率较低的原因为绩效目标设置不准确。

（二）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本项目资金主管部门为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本项目由环卫科组织实施与使用资金，主要用于我区生活垃圾处理、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建设前期工作和垃圾渗滤液外运处理等方面支出。

根据宝安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城市生活垃圾处理费 2018 年结算及 2019 年预征事宜的函》（深宝城管函〔2019〕

447号)要求,宝安区对我区2019年的生活垃圾处理费预收单价为237.77元/吨,2019年全区垃圾处理量按36万吨计,测算出2019年我区生活垃圾处理工作经费约需:36万吨*237.77元/吨=8559.72万元。由于2018年我区向宝安区预付的生活垃圾处理费结余1766.898273万元,此项费用递延至2019年继续用于向宝安区支付我区生活垃圾处理费,因此,2019年我区生活垃圾处理工作经费所需预算资金约为6793万元。2019年年初实际下达预算资金为50,850,000.00元,通过本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的结果并结合监控情况,对本项目预算进行追加调整,全年预算数调整为65,541,203.99元,其中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建设前期工作经费占1,577,050.00元。

从2017年年底起,我局需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平均按1:0.5的比例执行。2019年全区垃圾处理量按36万吨计,我局须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量为18万吨。按“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服务”项目中标价格109.98元/吨计算,2019年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的费用约需1980万元。2019年年初实际下达预算资金为11,000,000.00元,通过本项目绩效运行监控的结果并结合监控情况,对本项目预算进行调整,全年预算数调整为10,628,796.01元。

综上，生活垃圾处理费项目全年下达总预算为 76,170,000 元，通过对生活垃圾处理费预算金额分析（详见表 1）可以看出，区生活垃圾处理预算数占总预算数 86.05%，因此，区生活垃圾处理费用支出为该项目的支出。

表 1：生活垃圾处理费预算金额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比例
生活垃圾处理费		61,850,000.00	76,170,000.00	100.00%
子项目 1	区生活垃圾处理（含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建设前期工作经费）	50,850,000.00	65,541,203.99	86.05%
子项目 2	环境园外运垃圾渗滤液处理费	11,000,000.00	10,628,796.01	13.95%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全年执行数为 76,128,098.75 元，全年执行率为 99.94%，其中区生活垃圾处理费用（含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建设前期工作经费）支出 65,541,203.99 元，执行率为 100%；环境园外运垃圾渗滤液处理费用支出 10,586,894.76 元，执行率为 99.61%。项目具体执行明细详见表 2。

表 2：生活垃圾处理费 2019 年执行明细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内容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1	支付 2019 年第一、二季度老虎坑环境园生活垃圾处理费	-	-	25,000,000.00
2	支付 2019 年第三季度老虎坑环境园生活垃圾处理费	-	-	12,500,000.00
3	拨付深圳市下坪固体废弃物填埋场生活垃圾处理费（2018 年 10 月 14 日-2019 年 4 月 2 日）	-	-	1,464,153.99
4	支付 2019 年第四季度老虎坑环境园生活垃圾处理费	-	-	25,000,000.00
5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环境影响预评估合同首期款	-	-	147,600.00

序号	项目内容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6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合同首期款	-	-	124,000.00
7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合同首期款	-	-	70,000.00
8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安全风险评估技术服务合同首期款	-	-	110,000.00
9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环保填埋场）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咨询费 50%首期款	-	-	120,450.00
10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主厂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服务合同首期款	-	-	215,000.00
11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准备阶段咨询服务协议首期款 50%	-	-	440,000.00
12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专项法律服务合同 80%首期款	-	-	240,000.00
13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安全风险评估技术服务合同 50%尾款	-	-	110,000.00
小计	区生活垃圾处理	50,850,000.00	65,541,203.99	65,541,203.99
1	支付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费用（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	2,444,965.38
2	支付 2019 年第一季度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费用	-	-	2,663,275.68
3	支付协助下坪垃圾填埋场外运处理垃圾渗滤液费用	-	-	1,350,994.32
4	支付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费用（2019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	-	2,663,275.68
5	支付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费用（2019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9 日）	-	-	1,464,383.70
小计	环境园外运垃圾渗滤液处理费	11,000,000.00	10,628,796.01	10,586,894.76
总计		61,850,000.00	76,170,000.00	76,128,098.75

（三）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总体目标和 2019 年绩效目标，详见表 3 所列。

表 3：生活垃圾处理费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处理费		
预算规模（万元）		6,185.00		
是否重点项目		是		
总体目标	无害化处理区生活垃圾，保障区生活垃圾处理正常运行，确保整体环境干净、整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量	37.8 万吨
			外运垃圾渗滤液处理量	18 万吨
		质量指标	生活垃圾处置指标控制率（%）	100%
			垃圾清运投诉整改率（%）	100%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无主垃圾投诉数（次）	0 次
			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投诉控制量	0 吨
		时效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及时性	及时进行无害化处理
		成本指标	生活垃圾处理总成本	≤6185 万元
			生活垃圾处理单价	166 元/吨
			垃圾渗滤液处理单价	109.98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环境影响	有效提升区市容环境整体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影响程度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环境效果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企业满意度	100%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指标及其全年完成情况，从资金执行率、产出目标、效益目标及满意度指标对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整体得分 95.5 分。具体评分细则详见表 4。

表 4：生活垃圾处理费自评表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处理费		项目类别		常规（√）一次性（）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环卫科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185.00	7617.00	7612.81	10	99.94%	10	
	其中：财政拨款	6185.00	7617.00	7612.81	—	—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无害化处理全区所产生的生活垃圾，保障区生活垃圾处理正常运行，确保整体环境干净、整洁。			全年生活垃圾均已实现无害化处理，保障了全区整体环境的干净、整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生活垃圾处理量	37.8 万吨	37.82 万吨	8	8	
			外运垃圾渗滤液处理量	18 万吨	9.6262 万吨	8	6	预算编制不准确，结合工作计划，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质量	垃圾清运投诉整改率（%）	100%	100%	8	8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8	8	
		质量	无主垃圾投诉数（次）	0	0	8	8	
			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投诉控制量（吨）	0	0	5	5	
		时效	生活垃圾处理及时性	日产日清	日产日清	5	5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绩效指标	目标	社会效益	城市环境影响	有效提升区市容环境整体水平。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周边空气质量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环境效果	长期	基本完成	10	9.5	原因：环境卫生动态性强，呈现“一抓就好，一松就差”现象。改进措施：全面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提升和巩固城市市容环境工作成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企业满意度	100%	88.79%	10	8	原因：指标设置有待优化。改进措施：根据实际情况设置指标，提高指标设置的合理性。
总分						100	95.5	

（二）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本项目为贯彻落实“十三五”规划纲要和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原深圳市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城管局”）印发《深圳市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三年行动计划（2017-2019）》以及《深圳市环境卫生设施总体规划（2019-2035）》要求，将以“最大力度、最高标准、最严要求、最佳质量”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加快推进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建设，实现垃圾清运日产日清、垃圾收运全过程密闭、垃圾处理全量无害化，为我区居民群众营造一个

干净、整洁、舒适的生活环境。

本项目资金在流通的过程中遵循以下四项原则：

1. 使用必有预算，无预算不使用；
2. 支出必有申请，无申请不支出；
3. 申请必上会审议，无上会不实施；
4. 使用必有监管，无监管必追责。

本项目各项支出会议决议详见表 5。

表 5：费用支出会议决议明细表

项目内容	会议纪要	议题
支付 2019 年第一、二季度老虎坑环境园生活垃圾处理费	深光城管会纪（2019）17 号	三
支付 2019 年第三季度老虎坑环境园生活垃圾处理费	深光城管会纪（2019）34 号	二
拨付深圳市下坪固体废弃物填埋场生活垃圾处理费（2018 年 10 月 14 日-2019 年 4 月 2 日）	深光城管会纪（2019）52 号	二
支付 2019 年第四季度老虎坑环境园生活垃圾处理费	深光城管会纪（2019）53 号	四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环境影响预评估合同首期款	深光城管会纪（2019）34 号	八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合同首期款	深光城管会纪（2019）34 号	九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合同首期款	深光城管会纪（2019）34 号	七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安全风险评估技术服务合同首期款	深光城管会纪（2019）34 号	六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环保填埋场）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咨询费 50%首期款	深光城管会纪（2019）34 号	五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主厂区）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技术服务合同首期款	深光城管会纪（2019）34 号	四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准备阶段咨询服务协议首期款 50%	深光城管会纪（2019）52 号	三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专项法律服务合同 80%首期款	深光城管会纪（2019）44 号	五
支付光明能源生态园项目安全风险评估技术服务合同 50%尾款	深光城管会纪（2019）34 号	六

项目内容	会议纪要	议题
支付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费用 (2018 年 1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深光城管会纪〔2019〕9 号	六
支付 2019 年第一季度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费用	深光城管会纪〔2019〕28 号	六
支付协助下坪垃圾填埋场外运处理垃圾渗滤液费用	深光城管会纪〔2019〕28 号	五
支付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费用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	深光城管会纪〔2019〕34 号	三
支付协助宝安区外运处理老虎坑环境园垃圾渗滤液费用 (2019 年 6 月 1 日至 7 月 9 日)	深光城管会纪〔2019〕40 号	四

2. 项目管理。

2019 年该项目计划投资额为 76,170,000.00 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76,170,000.00 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76,128,098.75 元,资金执行率 99.94%。

本项目资金管理主要参照《光明区财政局关于 2019 年光明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等事项的通知》《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财务管理办法》《光明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自行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执行。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超标准支出的情况。

3. 项目绩效。

本项目全年完成生活垃圾处理量 37.82 万吨;外运垃圾渗滤液处理量 9.6262 万吨;垃圾清运过程中收到清运投诉 0 件,整改投诉 0 件,整改率 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 37.82 万吨,无害化处理率 100%;收到无主垃圾投诉数 0 次;生活垃圾处理实现日产日清;居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投诉控制量 0 吨;全区市容环境整体水平得到有效提升;周边空气质量水平达到了提升标准;对城市环境效果实现了长期可持续影

响；通过满意度问卷调查，市民、企业对我区生活垃圾的处置工作满意度达到了 88.79%。（详见表 6）

表 6：关于光明区生活垃圾处理工作成果的满意度调查结果汇总表

序号	满意	一般	不满意
1、您对光明区公共区域环境卫生保洁情况的满意程度	91.59%	7.48%	0.93%
2、您对家附近垃圾桶设置数量的满意程度	86.92%	9.35%	3.74%
3、您对家附近垃圾桶设置位置的满意程度	84.12%	12.15%	3.74%
4、您对家附近垃圾收集桶外观洁净情况的满意程度	82.25%	13.08%	4.67%
5、您对家附近垃圾收集桶生活垃圾清运频率的满意程度	88.78%	10.28%	0.93%
6、您对我区生活垃圾运输情况（沿途无垃圾撒落，无污水滴漏）的满意程度	91.59%	5.61%	2.80%
7、您对我区垃圾转运站每天作业时间的满意程度	91.59%	7.48%	0.93%
8、您对我区垃圾转运站周边洁净情况的满意程度	87.85%	12.15%	0%
9、您对我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情况的满意程度	90.65%	8.41%	0.93%
10、您对我区整体环境卫生管理水平的满意程度	92.52%	5.61%	1.87%
平均满意度	88.79%	9.16%	2.05%

三、存在的问题

结合绩效分析情况，全面梳理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

（一）绩效目标监管不到位

我局开展了 2019 年的绩效目标监控工作，但为做到绩效监控目标全面覆盖，忽视对设置的绩效目标进行完善与优化，使得绩效目标监控工作流于形式，未到达纠偏的目的，尤其是缺乏的效益指标，未进行补充修正。

四、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针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存在的问题，提出工作建议和整改措施如下：

（一）提升绩效监管工作质量

通过政策研究、会议研讨、团队协作、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等方式，提高绩效自评工作质量，加强业务和财务的融合；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关联机制，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构建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机制，及时向相关部门反馈评价结果，立行立改；完善追责问效机制，实行项目责任人制度，加大结果通报和问责力度。